

2022年度芒市应急管理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部门	抽查项目		事项类别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适用区域	备注
	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						
1	芒市应急管理局(3类7项)	安全生产监督检查	安全生产许可、安全生产条件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全市范围内非煤矿山企业	现场检查	市级应急管理部门	《安全生产法》、《矿山安全法》、《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、《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》等	普遍适用	
2		安全生产监督检查	安全生产许可、安全生产条件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全市范围内危险化学品企业(管道运输企业)	现场检查	市级应急管理部门	《安全生产法》、《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、《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》等	普遍适用	
3		安全生产监督检查	安全生产许可、安全生产条件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全市范围内的烟花爆竹生产、经营(批发、零售)企业	现场检查	市级应急管理部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、《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》、《建设项目安全设施“三同时”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》、《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》、《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安全规定》、《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》等	普遍适用	
4		安全生产监督检查	对生产经营单位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、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全市范围内冶金、有色、建材、机械、轻工、纺织、烟草、商贸等工贸行业生产经营单位	现场检查	市级应急管理部门	《安全生产法》、《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、《建设项目安全设施“三同时”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与监督暂行规定》、《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》、《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》等	普遍适用	

5	芒市应急管理局（3类7项）	安全生产监督检查	对安全生产许可（备案）、安全生产条件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全市范围内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、经营企业许可（备案）企业	现场检查	市级应急管理部门	《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》、《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、经营许可办法》等	普遍适用	
6		对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的监督检查	机构资质有效性、安全评价和检测检验报告质量、违法违规从业行为	一般检查事项	在芒市从事安全评价检测检验的机构	现场检查或书面检查	市级应急管理部门	《安全生产法》、《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、《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》等	普遍适用	
7		应急管理检查	对应急预案编制、演练管理、应急救援队伍建设、应急救援物资装备配备使用管理及事故报告和应急处置情况的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负有自然灾害和安全生产应急管理职责的政府有关部门、企事业单位和基层组织	实地检查和书面检查	市级应急管理部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、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》、《云南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》等	普遍适用	